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不動產租賃標租案 | □退還押標金 | 申請書年 月 日 |
| □退還履約保證金 |
| □退還保固保證金 |
| □退還差額保證金 |
| □押標金轉為履約保證金 |
| □履保金轉為保固保證金 |
| □其他 |
| 標案名稱 | 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標租案 |
| 案號 | 租1140303 |
| 金 額 | 新台幣 元 |
| 退還條件 | □未得標或廢標或流標，退還押標金□履約完成，驗收合格，無待解決事項□保固期滿，無待解決事項□其他 |
| 退還方式 | □電匯 □退還押標金票據（未得標、廢標或流標，勾選本項者免辦理簽核退還之程序） |
| 附言及領款蓋章處🞻以上應填寫之金額係該筆押標金或保證金實際所繳金額，而非雙方契約價金額度。🞻請得標廠商填妥下列基本資料，核蓋公司大小章，該大小章務必請用印泥清晰加蓋；並請檢附繳款後，本校所開立之收據，以利簽辦。🞻抬頭之項目（退還押標金、履約保證金…其他）及退還條件應於流標、開標或履約後再行勾選。 |
| 廠商名稱： 負 責 人：  地　　址： 統一編號： |
| 承 辦 單 位 |  | 敬會□出納組□主計室 |  |
| 批 示 |  |